

涉外執法與政策學報

投稿須知

一、學報性質：

本學報為中央警察大學外事警察學系暨研究所出版之學術期刊，凡內容有關涉外執法之理論與實務及涉外治安政策等議題，均歡迎賜稿。

二、稿件要求：

本學報為定期學術刊物，所刊載之學術論文，以原創性研究成果之正式論文為原則，且未曾在其他刊物或書籍發表者。

三、著作權：

稿件一經採用，其著作權即歸本學報所有，未經本學報編輯委員會同意，不得在其他刊物發表。刊出之文章，本學報有權上載至本校、國家圖書館及其他學術研究機構資訊網，以電子出版品之方式發行上開著作，開放閱覽並提供學術研究之公開利用，作者不得有異議。

四、稿件格式：

- （一）來稿文長以兩萬字以內為原則，請依標準格式編排(請參考格式範例)，論文格式不符者，本刊得拒絕刊登。
- （二）投稿內容如係翻譯外文著作者，須經原作者同意並附授權書。
- （三）來稿首頁須載有：1.論文題目（中、英文），2.作者真實姓名（中、英文），3.最高學歷，4.任職機構及職稱，5.通訊地址及電話。
- （四）來稿次頁為論文摘要及關鍵詞，摘要限五百字以內。
- （五）來稿文件的順序為：首頁資料、中英文摘要及關鍵詞、正文（及參考文獻或註釋）。
- （六）章節編號順序：壹、一、（一）、1、（1）

六、審查、校正：

- （一）來稿刊出前皆須經過正式之審查程序，論文由編輯委員會委託相關學者專家匿名審稿後，由編輯委員會做出是否刊登的決定。審查委員並有刪改權，如不願刪改者，請先聲明。

(二) 凡經審查委員建議修改刊登者，請作者依建議事項在期限內修改後，將檔案(MS Word 7.0或以上版本)回傳，超過期限視同作者自願放棄刊登。

七、稿件經審查通過刊登後，酌予稿酬並致送當期本刊三本及所著論文抽印本八本。

八、稿件交寄：來稿請以電子郵件寄送至fa@mail.cpu.edu.tw或將論文電子檔案光碟郵寄至桃園縣龜山鄉大崗村樹人路56號，中央警察大學外事警察學系。電話：(03)328-2321轉4301。截稿日期為每年2月28日。

格式範例：

一、標點符號

1. 中、日文請以全形符號標示，即，。：？！／（）「」——，西文行文採用半形符號 ,.:?!/() “” --，。兩者請勿混用。
2. 中、日文書名、報刊、碩博士論文用《》，文章用〈〉（非<>），引號用「」。西文書名等直接斜體，文章、引號用“”，漢文西文體例兩者請勿混用。
3. 凡數字採阿拉伯數字，例：2006年6月10日，勿用二〇〇六年六月十日。

二、註釋

請採用「註腳」（頁下註），隨頁標示於下緣，勿置於文末。

三、資料來源引用

1. 在交代引用（citation）、或是資料來源之際，請採用夾註格式，亦即直接置於正文的段落、或是句子後面用括號處理，譬如（Smith, 1999: 231）、或是（蕭新煌，2002：12）。
2. 引用資料之作者有兩人時，漢文用頓號、西文用&連接；引用作者三人以上之資料時，漢文第一位作者加「等」字，西文加*et al.*。範例如下：（彭懷恩、胡祖慶，1989）、（Felsen & Kalaitzidis, 2005）、（Benyon, *et al.*, 1994）。

四、參考書目

1. 請務必附上參考書目，以文後條列方式逐條列出。
2. 參考文獻與正文引用文獻一致，亦即論文正文中所引用之文獻，需列在參考文獻中；論文正文中未引用之文獻，請勿列於參考文獻中。
3. 漢文、西文、日文先後不拘；西文依作者「姓」（last name）字母次序排列，漢、日文按作者姓名筆劃排列。

4. 同一作者有兩筆以上資料時，請依作品出版年代排序。同一年份有兩筆以上資料時，請於年代後加註a、b、c等以示區別。如2010a、2010b。
5. 網路文章需標明最近瀏覽日期，將年/月/日標明於網址的後方（見下例）。
6. 書籍、期刊、研討會論文、網路文章之格式分別如下：

a. 書籍

Jordan, A.D.(2002). *The Annotated guide to the complete UN trafficking protocol*. Washington DC: International Human Rights Law Group.

Keeler, L., & Jyrkinen, M. (Eds.). (1999). *Who's buying, The clients of prostitution*. Helsinki, Finland: Council for Equality, Ministry of Social Affairs and Health.

Adamoli, S. (2001). "Organized crime and money laundering trends and countermeasures: A compareison between Western and Eastern Europe," pp. 187-202 in P.C.Van Duyne, V. Ruggiero, M. Scheinost & W. Valkenburg (Eds.), *Cross-border crime in a changing Europe*. Huntington, NY:Nova Science.

Fishman, Joshua（黃希敏譯）。1972。《語言社會學》（The Sociology of Language）。台北：巨流。

姜海池（2008）。《國際公法》。台北：新學林。

松宮孝明（2007）。〈実体刑法とその「国際化」〉收於上田寛（編）《国際組織犯罪の現段階 世界と日本》頁85-98。東京：日本評論社。

b. 期刊論文

Bassiouni, M. C. (1991). Enslavement as an international crime. *International Law and Politics*, 23, pp.445-517.

王效文（2009）。〈國際刑法轉換為我國內國法之必要性〉《台灣國際法季刊》第6卷第3期，97-134頁。

c. 研討會論文

Bales, M. (1999). "What predicts global trafficking?" Paper presented at the UNICRI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New Frontiers of Crime: Trafficking

in Human Beings and New Forms of Slavery, Verona, Italy.

巨克毅、陳嘉儀（2010）。〈歐巴馬政府的南亞反恐新戰略：阿富汗戰略的意涵與影響〉。發表於中華民國國際關係學會、政治大學國際事務學院主辦「理論與實務的對話」國際學術研討會。

d. 網路文章

Geis, Gilbert & Brown, Gregory C. (2008). "The Transnational Traffic in Human Body Parts." (<http://ccj.sagepub.com/content/24/3/212>)(2010/12/2).

郭婉雯。〈電腦（網路）犯罪〉。（<http://www.mp.gov.mo/int/articles-2000-10a.htm>）（2010/12/2）。